

证券代码：834074

证券简称：锐风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锐风科技

NEEQ : 834074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angsha Ruifeng Inform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超越实现自我
追求卓越

始于专注
终至辉煌臻于至善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7年1月，公司“外勤管家”新型移动智能管理系统获“湖南省2017年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持。

2017年7月，公司取得由湖南省软件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书》（以下简称“证书”），证书编号为湘RQ20170068，发证日期为2017年7月25日，有效期1年。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7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锐风股份、锐风科技、挂牌公司、有限公司、锐风有限	指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金信息	指	长沙大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艾米若	指	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
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指	宏雅荣邦
移互网	指	移动互联网
自有业务	指	公司自主研发的产品（含“互联网+管理”、“互联网+消费与购物”、“互联网+娱乐与健康”）
中国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指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指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指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指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指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法	指	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三次修正, 2014年3月1日生效的《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2 月 8 日发布, 2013 年 12 月 30 日修改的《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从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从宪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客户集中度较高及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电营合作服务,同时公司充分发挥公司自身互联网网站、手机 APP、微信平台及电营等渠道资源,与电视购物平台展开合作,将各渠道资源引入电视购物平台,开展移互网的服饰贸易业务。2017 年和 2016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0.43%、85.06%,存在由于行业特点及经营模式而导致的客户集中情况,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相关业务政策等发生实质性改变,公司可能会因销售客户较为集中而面临较大的经营业绩风险。
2、公司业务开展区域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位于湖南东部地区,主要覆盖湖南市场,辐射周边地区,2017 年和 2016 年湖南地区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2.00%、84.02%。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湖南区域的局面可能仍将维持,一旦湖南地区市场环境出现不利于本公司的重大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将会受到一定影响。
3、行业内竞争加剧的风险	对于移动互联网产业链上的企业而言,公司必须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抢抓机遇,占据竞争先机,才能在未来的发展中占据一席之地。移动互联网作为朝阳产业,必然吸引了众多产业参与者加盟,其中不乏资金、技术实力雄厚的互联网及 IT 行业巨头,而创新型的移动互联网企业面对惨烈的市场竞争,容易出现夭折。尤其在大型互联网企业“云-管-端”布局不断提速的今天,中

	小型应用软件开发商如何定位产业链地位与角色是公司必须重视的。作为一家拥有十几年信息和互联网运营经验的公司, 尽管一直运营稳健, 仍需重视行业内的竞争加剧的风险。
4、控股股东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 黄奕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01%的股份, 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奕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 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利益。
5、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 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水平得到了明显提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公司运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和检验。随着公司快速发展, 经营规模不断扩大, 业务范围不断扩展, 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 公司在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当, 而影响公司发展的风险。
6、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报告期内, 公司各期营业收入和利润规模较小, 2016 年、2017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9,216,000.81 元 16,042,306.89 元, 净利润为 6,089,236.17 元和 1,540,561.29 元, 其营业收入额和净利润额均较小, 因公司业务规模较小, 可能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的影响。
7、公司部分员工尚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2015 年 8 月,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先生承诺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逐步规范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 如果公司因未依法缴纳住房公积金而造成的任何处罚和损失, 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其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金额、相关处罚款项及损害赔偿金, 确保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针对上述风险,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于 2016 年 4 月出具书面承诺: “本人承诺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逐步规范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缴纳比例达到 2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缴纳比例达到 4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缴纳比例达到 6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缴纳比例达到 70%。如果公司因未依法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造成的任何处罚和损失, 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金额、相关处罚款项及损害赔偿金, 确保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 一经签署即生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共有员工 57 人, 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 公司已为其中 23 人缴纳住房公积金, 有 35 人尚未缴纳, 目前缴纳比例为 40.35%。符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于 2016 年 4 月出具的书面承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比例需达到 40%, 以后年度该工作仍将持续。
8、公司业务季节性波动风险	子公司艾米若移互网贸易业务主营羽绒服和皮草等服饰, 具有较强的季节性, 目前的销售主要集中在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 因

	此, 公司的经营存在较强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对报表期间波动影响大。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hangsha Ruifeng Inform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锐风科技
证券代码	834074
法定代表人	黄奕
办公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39 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总部大楼 706 室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建红
职务	总经理助理、运营总监
电话	18907318548
传真	0731-84125088
电子邮箱	zhangjianhong@ruifenginfo.com
公司网址	http://www.ruifenginfo.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长沙市开福区蔡锷北路 146 号汇客酒店 3 楼, 41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长沙市开福区蔡锷北路 146 号汇客酒店 3 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5 年 7 月 10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11 月 6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批发和零售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互联网+贸易。公司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的应用和服务,涉及领域包括位置管理、购物、娱乐健康等方面,主要产品与服务包括:绩效红、E 掌控、廉政三湘、声控娱音、e 随行、关爱之心、外勤管家、购物通、3G/4G 乐购、家庭医生、及时语等。电营合作服务是公司为基础运营商或第三方通信服务/内容提供商的移动互联网产品提供销售服务。同时公司充分发挥公司自身互联网网站、手机 APP、微信平台及电营等渠道资源,与电视购

	物平台展开合作,将各渠道资源引入电视购物平台,开展移动互联网的服饰贸易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黄奕
实际控制人	黄奕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758015476P	否
注册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39 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总部大楼 706 室	否
注册资本	1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长春、周勇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 月 15 日起，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由协议转让变为集合竞价。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042,306.89	29,216,000.81	-45.09%
毛利率%	37.90%	46.7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0,611.29	6,089,236.17	-74.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67,259.80	5,097,725.38	-71.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36%	35.5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01%	29.78%	-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61	-75.4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3,760,892.71	24,332,488.43	-2.35%
负债总计	2,056,211.58	4,168,418.59	-50.6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704,681.13	20,164,069.84	7.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7	2.02	7.4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87%	3.2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65%	17.13%	-
流动比率	9.70	4.90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005.04	739,100.43	301.57%
应收账款周转率	6.87	9.85	-
存货周转率	2.82	4.90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35%	21.0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5.09%	119.60%	-
净利润增长率%	-74.70%	97.4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1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0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527.6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8,122.65
所得税影响数	24,771.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3,351.49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1、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零售业（52）。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零售（F52）—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F529）—互联网零售（F5294）。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零售业（1314）—互联网与售货目录零售（131411）—互联网零售（13141111）。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按照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零售业（F52）—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F529）—互联网零售（F5294）。

2、公司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互联网+贸易”。2017年度公司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类收入10,383,763.59元，占营业收入65%；2016年同期9,956,213.66元，占营业收入34.08%。2017年度公司移动互联网贸易类收入4,988,501.14元，占营业收入31%；2016年同期19,119,658.86元，占营业收入65.44%。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互联网+贸易”占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其主要原因为子公司艾米若受主要销售渠道湖南卫视“快乐购”实行“禁止商品反季销售”政策影响，遏制艾米若强势商品——冬季羽绒服和皮草的销售。同时，导致报告期公司收入结构发生变化。

根据业务收入占比情况，公司主营业务拟发生变更，变更前主营业务为“移互网+贸易”，变更后主营业务为“移互网+信息服务”。本次主营业务变更会导致公司所属行业发生变化。该事项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尚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实现模式概为三块：

一是来源于基础运营商业务推广运营收入。该种业务盈利模式为公司向开通该种业务服务的用户每月收取固定服务费，由基础运营商在用户缴纳话费时一并收取，公司与基础运营商按合同约定的分成比例来计算各自的收入，公司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并直接与基础运营商结算。这块收入涉及的领域及产品包括：

（1）“互联网+管理”：对应的产品有“外勤管家”；（2）“互联网+消费与购物”：对应的产品有“购

物通、超惠购”；（3）“互联网+娱乐与健康”：对应的产品有“声控娱音、及时语、家庭医生、E 财神”；（4）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

二是部分收入来源于直接终端消费者运营收入。该种业务盈利模式为公司向定制该种业务服务的企业或者个人每月收取固定服务费，公司直接与终端客户签订合同，并直接对其提供相关产品服务及进行结算。这块收入涉及的领域主要为“互联网+管理”，其对应的产品有“绩效红、E 掌控、e 随行、关爱之心”。公司这两块收入主要由新增用户带来的新增收入和既有客户的沉淀收入两部分构成。

三是来源于“互联网+贸易”收入。该种业务盈利模式是充分发挥公司自身互联网网站、手机 APP、微信平台及电营等渠道资源，与湖南电视台“快乐购”、北京电视台“环球购物、家有购物”、上海电视台“东方购物”展开合作，将各渠道资源引入电视购物平台，同时，将艾米若代理的服饰销售业务通过互联网功能及途径实现与电视购物对接，用户可通过从手机 APP 和电视购物节目中直接下单、扫码等方式成交。与电视台合作的主要销售模式为：艾米若将商品发至电视购物平台指定仓库，此时商品的所有权及风险仍归属于艾米若；电视购物平台对相关商品进行自主定价销售，在接受终端消费者订单后将商品从仓库提取出库并发送给终端消费者，商品实际出库后，商品的所有权及风险转移至电视购物平台；电视购物平台每月末根据实际销售出库数量向艾米若提供结算清单，艾米若依据结算清单向电视购物平台开具销售发票；同时，电视购物平台每月根据艾米若所供应商品的销售情况，向艾米若提供销售服务费用清单，并开具服务费发票；次月，电视购物平台在扣除销售服务费用后，向艾米若支付商品采购款项。

4、公司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业务主要为“互联网+贸易”所发生的商品采购，采购模式为：艾米若与生产厂家签订代理商销售协议书，成为生产厂家的指定代理商，艾米若根据采购计划向生产厂家发出订单，生产厂家向艾米若发送相应的商品。

5、公司关键资源

公司是移动互联网应用和服务行业的服务提供商，公司拥有雄厚的三大基础运营商的用户资源；享有独立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 16 项；建有一支有核心竞争力的移动互联网产品的研发团队；拥有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湖南省软件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书》和湖南省通信管理局颁发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公司的产品涉及领域为“互联网+管理、互联网+消费与购物、互联网+娱乐与健康、互联网+廉政、互联网+精准医疗、互联网+贸易、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等方面，主要包括：绩效红、E 掌控、外勤管家、e 随行、关爱之心、购物通、超惠购、声控娱音、及时语、家庭医生、E 财神、廉政三湘等；移动互联网

息服务是公司为基础运营商或第三方提供移动互联网产品的销售服务。

报告期内，子公司艾米若受主要销售渠道湖南卫视“快乐购”实行“禁止商品反季销售”政策影响，营收较去年大幅下降，以致收入结构发生较大变化，但是，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改变。

报告期后至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具体变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变更前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移互网+信息服务”，变更后主营业务为“移互网+贸易”。本次主营业务变更会导致公司所属行业发生变化。变更前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变更后所属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2017 年，公司面对电信行业传统业务转型，市场竞争加剧，服装行业疲软之背景，审时度势地优化经营业务结构和调整内部管理功能，积极应对，有效地遏制了惯性式冲击。尽管艾米若子公司受行业和湖南卫视“快乐购”销售政策等客观原由影响，出现较大降幅，但公司整体经营概为稳定。

1、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042,306.89 元，同比减少 13,173,693.92 元，降幅 45.09%，其主要原因为子公司艾米若本期受主要销售渠道湖南卫视“快乐购”实行“禁止商品反季销售”政策影响，严重遏制艾米若强势商品——冬季羽绒服和皮草的销售，影响额 14,267,979.42 元。

公司自有业务和移互网信息服务的营业收入总额为 11,190,627.45 元，同比增长 1,094,285.50 元，增幅 10.84%。主要是由于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和狠抓相关产品质量，有效提升用户使用率所致。

2、2017 年，公司营业成本 9,962,707.65 元，同比减少 5,603,024.73 元，减幅 35.40%，主要是由于艾米若的“互联网+贸易”业务营业成本减少 7,564,028.17 元所致。

3、2017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1,540,611.29 元，同比减少 4,548,624.88 元，减幅 74.70%，主要

是由于艾米若本期受“快乐购”销售政策等影响，出现经营亏损-1,683,767.21元，导致净利润减少。

4、2017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968,005.04元，同比增长2,228,904.61元，增幅301.57%，主要是由于艾米若本期“互联网+贸易”业务收入下降，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2017年，公司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稳步推进以下几项主要工作：

一是重抓产品技术升级。公司一直秉持“产品技术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源动力”的理念。报告期内，公司狠抓研发团队技能与产品技术升级，在现有“互联网+管理”、“互联网+廉政”、“互联网+购物与消费”、“互联网+娱乐与健康”、“互联网+贸易”、“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等产品的基础上，先后完善“绩效红”、“E掌控”、“外勤管家”、“关爱之心”、“购物通”、“E财神”、“廉政三湘”等“移动互联网+”产品的技术升级与改版，为公司“移动互联网+”业务的营收提供了有效保障。

二是力求产品研发创新。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不同用户的管理需求研发了“智能工单数据管理系统”、“门禁系统”，具有创新、智能、广泛、实用等特点，现已申请独立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办理。该系统已在“威胜集团有限公司”全司定制化管理中得以实用，受到高度赞扬，为后续业务引伸和行业应用提供了发展空间。

三是优化经营业务结构。报告期内，公司面对电信行业传统业务转型之状况，将“锐风科技”重点置于管理、投资、研发、维护等方面，将业务运营、拓展转向子公司——“大金信息”，以优化业务结构、调整经营职能、各为其重的方式应变市场环境，主动调节自身，有效地保证了“大金科技”业绩较去年同期大幅的提升。

四是在疲软中管控风险。报告期内，服装行业市场不景，一直处在疲软状态。子公司“艾米若”最大的销售渠道——湖南电视台“快乐购”平台，自2017年初实行“禁止反季商品销售”政策，即春季不销售冬季商品。此举，严重遏制了艾米若公司的冬季羽绒服和皮草的反季销售，另“快乐购”服装销售较去年同期降幅50%以上。行业环境疲软与反季政策双重因素的影响，给艾米若公司的优势带来了较大的创伤，以致出现亏损。为管控风险，公司多次展开专题研讨分析，积极处理库存商品，回笼资金，切入适销商品，逐步扭亏为盈。

五是积极筹建“湖南锐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2017年上半年，公司已着手组建“锐风科技”旗下子公司——“湖南锐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其主要目的从事生物科技研发，将其成果运用于精准医疗，实现产业化发展。该项技术，对于亚健康人群有保健、抗衰老作用；同时，对于肿瘤、乙肝、三高（高血压、高血脂、高血糖）、牛皮癣等患者有改善和清除作用。目前该事项仍在筹建阶段。

总之，2017年公司主营的移动互联网收入处于健康增长状态，在国家经营形势平缓的大环境和服饰市场

疲软及相关政策的调整下，出现了暂时性困难。然而，公司始终坚守“稳健经营、管控风险；稳中求进、不断创新；逐步向生物科技和精准医疗转型”的发展思路，做到了报告期内经营绩效平稳，核心团队与研发技术、供应商和客户、销售渠道、成本结构、收入模式等未发生变化。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主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目前，移动互联网结合传统行业已成为经济的新增动力，国家对于移动互联网行业的扶持政策也在不断地加强。2015 年 3 月，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了“互联网+”的行动计划，“互联网+”的概念已深入到各行各业中，带领着传统行业的变革和创新，移动互联网的发展正在不断与传统行业结合，实现对整个传统行业的商业模式创新。2016 年 3 月 16 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十三五规划》”），《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要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促进互联网深度广泛应用，带动生产模式和组织方式变革，形成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的产业发展新形态。可以预见在未来很长的一段时间内，我国的移动互联网行业将持续享受良好的宏观政策环境，国家对于移动互联网产业的发展扶持力度将进一步加大，行业发展空间巨大。

移动互联网作为一个前景朝阳的行业，与传统行业相融合的创新吸引了很多有力的竞争企业。由于该产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技术研发、资金投入、产品创新，是移动互联网行业生存的必要条件，众多的传统企业已加入到了移动互联网产业链。因此，我国移动互联网行业竞争浪潮愈发汹涌，市场竞争非常激烈。其现状：

（1）市场总体高度竞争，细分市场出现了具备竞争优势的企业

移动互联网市场是互联网发展的最前沿市场，随着移动互联网给传统行业带来了新增的驱动力，许多传统行业的企业都纷纷进入移动互联网市场争夺先机。因此，市场总体高度竞争同，大型软件厂商由于企业规模较大，研发投入大，在多个领域都覆盖了产品，尤其是在电信运营商的系统产品服务中占据了很大优势，在一些基础软件建设领域市场占比较高。同时，在各个细分市场上，虽然一些厂商规模不大，但专注于某一细分领域，从而形成了一定的产品优势，在细分市场上也占有了较高的份额，细分市场上呈现出具备竞争优势的企业。

（2）行业内企业各有侧重，竞争与合作并存

移动互联网 App 产品体系涉及领域众多，拥有全产品线的厂商并不能在每个领域研发出具有优势的产品，因此，移动互联网厂商往往在自己熟悉的细分领域开发出具有优势的产品，增强自己的产品竞

争力。同时，这些厂商为涉足其他领域市场，通常会和其他厂商合作研发移动互联网产品，通过联合的形式加强自身的产品优势，使自己的产品更具竞争力。而行业内的企业研发的产品各有侧重，在独立竞争的同时，又在产业链内相互合作，形成竞争与合作并存。

公司的优势：

（1）技术优势

目前，公司拥有 14 项享有独立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且每年均有大量投入在新产品研发。公司拥有自身的研发团队，针对移动互联网的应用和服务，不断研发创新实现产品升级，保证了公司产品在行业市场的领先地位。

（2）客户优势

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湖南地区的大型电信运营商，客户实力强且合作关系稳定。在产品的推广市场过程中，公司主要采取本地化服务的策略，充分借助长期合作的基础运营商的渠道资源和品牌优势，在占优势地位的地区进行业务推广，不断深入合作，从而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的推广成本。随着公司的用户人数和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收入和毛利率不断增长。

（3）服务优势

锐风科技在湖南移动互联网行业深耕 10 年多，得益于公司的技术积累和行业经验，公司的系列产品可以满足下游客户的应用要求，并且能迅速对客户的需求予以反馈，满足客户方案调整及不同配套服务的需求。

公司的劣势：

公司规模较小。经过近几年发展，公司业务规模平稳，虽然公司在行业内已经具有一定的知名度，但相对于国际品牌厂商和行业内的上市公司来说，公司总体规模仍然较小，财务实力和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838,860.19	41.41%	11,041,473.36	45.38%	-10.89%
应收账款	1,194,659.26	5.03%	3,473,294.67	14.27%	-65.60%
存货	2,533,318.39	10.66%	4,523,831.53	18.59%	-44.00%
长期股权投资	0	0.00%	2,515,000.00	10.34%	-100.00%

固定资产	569,632.30	2.40%	844,669.03	3.47%	-32.56%
预付款项	149,253.33	0.63%	658,216.37	2.71%	-77.32%
其他应收款	6,219,297.21	26.17%	744,227.40	3.06%	735.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15,000.00	10.58%	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683,952.91	2.88%	503,820.89	2.07%	35.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86.12	0.16%	27,955.18	0.11%	38.03%
应付账款	1,127,995.26	4.75%	2,170,743.98	8.92%	-48.04%
预收款项	117.68	0%	15,334.00	0.06%	-99.23%
应付职工薪酬	192,503.51	0.81%	215,344.21	0.89%	-10.61%
应交税费	655,595.13	2.76%	1,270,067.65	5.22%	-48.38%
其他应付款	80,000.00	0.34%	496,928.75	2.04%	-83.90%
资产总计	23,760,892.71	-	24,332,488.43	-	-2.35%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减少 1,202,613.17 元，降幅 10.89%，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出借资金，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2、应收账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减少 2,278,635.41 元，降幅 65.60%，主要原因系艾米若子公司报告期内主营服装贸易业务的销售收入下降，导致应收账款较上期减少。

3、预付账款：报告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508,963.04 元，减幅 77.32%，主要原因系艾米若本期预付货款减少所致。

4、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较上期末增加 5,475,069.81 元，增幅 735.67%，主要原因系本期母公司出借资金所致。

5、存货：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 1,990,513.14 元，减幅 44.00%，主要原因系艾米若子公司主营服装贸易业务收入下降，而导致期末存货减少。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 2,515,000.00 元，上年同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为 0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对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高端精准医疗”项目的投资款项在本期进行了重分类。

7、固定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减少 275,036.73 元，减幅 32.56%，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报废清理所致，另外本年度计提折旧 226,936.73 元。

8、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增加 180,132.02 元，增幅 35.75%，主要为本期母公司装修费用转入而增加所致。

9、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增加 10,630.94 元，增幅 38.03%，主要为本期资产减值准

备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较上期增加 70,872.94 元所致。

10、应付账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减少 1,042,748.72 元，减幅 48.04%，主要为艾米若本期应付货款减少所致。

11、预收款项：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减少 15,216.32 元，减幅 99.23%，主要为母公司应收账款贷方余额重分类调整所致。

12 应交税费：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减少 614,472.52 元，减幅 48.38%，主要原因系艾米若本期出现经营亏损，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13、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减少 416,928.75 元，减幅 83.90%，主要原因系艾米若本期营销费减少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6,042,306.89	-	29,216,000.81	-	-45.09%
营业成本	9,962,707.65	62.10%	15,565,732.38	53.28%	-36.00%
毛利率%	37.90%	-	46.72%	-	-
管理费用	2,812,658.62	17.53%	3,074,404.95	10.52%	-8.51%
销售费用	2,430,321.31	15.15%	4,245,970.18	14.53%	-42.76%
财务费用	-935,063.80	-5.83%	-23,778.26	-0.08%	3,832.43%
营业利润	2,220,100.68	13.84%	6,471,059.39	22.15%	-65.69%
营业外收入	104,300.00	0.65%	1,044,500.00	3.58%	-90.01%
营业外支出	6,177.35	0.04%	28,725.43	0.10%	-78.50%
净利润	1,540,611.29	9.60%	6,089,236.17	20.84%	-74.7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2017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3,173,693.92 元，降幅 45.0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艾米若受主要销售渠道湖南电视台“快乐购”实行“禁止商品反季销售”政策影响，严重遏制艾米若强势商品——冬季羽绒服和皮草的销售，导致营收减少 14,267,979.42 元。

2、营业成本：2017 年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5,603,024.73 元，降幅 36.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艾米若服装贸易业务减少而导致相应成本的减少。

3、管理费用：2017 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67,243.69 元，降幅 8.5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降低所致。

4、销售费用：2017 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815,648.87 元，降幅 42.7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艾米若服装贸易业务减少而导致相应销售费用的减少。

5、财务费用：2017 年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911,285.54 元，降幅 3832.43%，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出借资金获取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6、营业利润：2017 年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4,250,958.71 元，降幅 65.69%，其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艾米若互联网贸易业务收入大幅下降而导致营业利润减少。

7、营业外收入：2017 年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940,200.00 元，降幅 90.0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获取政府补贴减少所致。

8、营业外支出：2017 年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22,548.08 元，降幅 78.5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所致。

9、净利润：2017 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4,548,624.88 元，降幅 74.70%，其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子公司艾米若互联网贸易业务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在上述因素综合作用下，导致 2017 年净利润出现降幅。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042,306.89	29,216,000.81	-45.09%
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9,962,707.65	15,565,732.38	-36.00%
其他业务成本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	10,383,763.59	64.73%	9,956,213.66	34.08%
电营合作服务	670,042.16	4.18%	140,128.29	0.48%
移动互联网贸易	4,988,501.14	31.10%	19,119,658.86	65.44%
合计	16,042,306.89	100.00%	29,216,000.81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可分为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电营合作服务、移动互联网贸易。报告期内，收入构成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艾米若受主要销售渠道湖南卫视“快乐购”实行“禁止商品反季销售”政

策影响，严重遏制艾米若羽绒服和皮草的反季销售，其互联网贸易业务较上年同期减少收入 14,267,979.42 元，占 2017 年收入总额的 88.94%，从而导致公司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和电营合作服务收入的占比相应提升。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联通湖南分公司	9,147,887.97	57.02%	否
2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3,391,087.55	21.14%	否
3	曾艳辉	973,642.27	6.07%	否
4	四川通发广进	670,042.16	4.18%	否
5	湖南电信	324,666.80	2.02%	否
合计		14,507,326.75	90.4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波司登营销有限公司	3,999,522.24	73.04%	否
2	浙江旺晶时装有限公司	331,598.03	6.06%	否
3	长沙全能包装有限公司	228,834.03	4.18%	否
4	海宁鲍仕皮草时装有限公司	180,982.91	3.31%	否
5	联通长沙分公司	95,172.52	1.74%	否
合计		4,836,109.73	88.33%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005.04	739,100.43	301.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0,618.21	-3,198,179.99	30.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228,904.61 元，增幅 301.57%，主要原因为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大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导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较上期增加。公司 2017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13,191,490.00 元，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16,316,310.74 元，虽然公司本期营收和购买商品支付的

现金均大幅下降，相对而言，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小于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降幅，从而导致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较上期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7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972,438.22 元，增幅 30.41%，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7 年出借资金而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7 年和 2016 年均未发生筹资活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长沙大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锐风科技全资子公司，锐风科技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收购大金信息 100%的股权，故大金信息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7 年大金信息营业收入 6,885,909.43 元，净利润 1,054,920.60 元。

2、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系锐风科技全资子公司，锐风科技于 2015 年 12 月收购艾米若 100.00%的股权，故艾米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7 年艾米若营业收入 4,851,679.44 元、净利润 -1,683,767.21 元。

3、锐风科技于 2016 年 6 月和 11 月先后与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深度合作单位的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宏雅基因技术有限公司、湖南宏雅荣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增资协议，累计出资 251.5 万元参股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9.0892%。其投资额主要用于基因检测、个体化用药、甲基化、细胞保健治疗等“高端精准医疗”项目，现处在投产试营阶段。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产品名称	币种	投资期限	交易	投资金额（元）	收益（元）
利多多现金管理 2 号	人民币	2017.1.02-2017.1.19	申购	4,180,000.00	2,966.11
利多多 E 路发 B 款	人民币	2017.7.21-2017.12.28	申购	500,000.00	8,415.68
合 计				4,680,000.00	11,381.79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无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了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营业务突出，收入及利润持续保持增长态势，主要财务和业务各项指标正常；公司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稳定，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无违规违法行为发生，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同时，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还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过硬的技术资质，营造了公司持续经营的发展空间。2015 年至今，公司获取享有独立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 16 项；2015 年 10 月获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543000472；2015 年 11 月成功挂牌“新三板”；2015 年至 2016 年先后 6 次获得湖南省政府和长沙市政府“移动互联网支持项目”、“文化产业引导资金项目”等资助奖励；2016 年 10 月获得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2016 年度最具创新意识奖”。

2、主营业绩的稳健，增强了公司持续经营的拓展能力。报告期内，子公司艾米若受销售平台的政策影响，出现营收大幅下滑。但是，2017 年公司主业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收入 11,053,805.75 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8.66%，表明公司主业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收入的稳健和持续经营拓展能力的增强。

3、资深的专业团队，保证了公司持续经营的创新能力。公司自成立至今，一直致力于移动互联网应用和服务、软件开发，已从业 12 年，经历了移动互联网行业的初始与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着眼市场未来，重抓产品研发，已完成“绩效红”、“智能工单数据管理系统”、“超惠购”、“E 财神”、“互联网+廉政”、“外勤管家”等 6 个项目的开发和升级，与运营商展开了对接，标志着公司研发能力强和科技成果转化率高；特别是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奕先生，北京邮电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在电信行业从业近 30 年，专注移动互联网软件项目研发，培养出一支技术优、能力强、能吃苦、打硬战的专业团队。近年来，积极创新，先后开发出 18 项移动互联网产品，赢得了市场，深受湖南电信行业“三大”运营商好评和支持，成为“三大”运营商的优秀合作伙伴。

4、现有商业模式及产品，保障了公司持续经营的良好支撑。公司研发的“互联网+管理、互联网+购物与消费、互联网+娱乐与健康”等产品，一直与基础运营商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由于在收益上相得益彰，共享经营成果，可称是一种独特的商业模式，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5、跨越行业，投资“精准医疗”，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了新的展望。2016 年 6 月和 11 月，公司先后和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有深度合作的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宏雅基因技术有限公司、湖南宏雅荣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增资协议，出资 251.5 万元参股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占比 19.09%。此举，标志着公司走向基因检测、个体化用药、甲基化、细胞保健治疗等“精准医疗”科技领域。2017 年上半年，公司着手组建“锐风科技”旗下子公司——“湖南锐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其主要目的从事生物科技研发，将其成果运用于精准医疗，实现产业化发展。该项技术，对于亚健康人群有保健、抗衰老作用；对于肿瘤、乙肝、三高（高血压、高血脂、高血糖）、牛皮癣等患者有改善和清除作用。目前该事项仍在筹建前期阶段。

综上所述，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所属的行业是其他互联网服务业（I 6490）。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和进步，互联网的发展越来越火热，移动互联网伴随着互联网的发展也快速地成长起来。近几年来，我国互联网行业快速稳定发展，

智能手机基本实现全民普及。根据前瞻网数据显示，截止至 2017 年年底中国网民达到 8 亿人，随着智能手机的大量推广和普及，中国移动互联网市场规模保持稳定增长，2017 年中国移动互联网市场规模达到 68923.6 亿元，预计 2018 年中国移动互联网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8 万亿元。

随着我国智能手机用户以及其他移动终端用户的持续高速增长，智能手机的大面积普及，移动端庞大的用户基数已成定型，电商、游戏、广告等传统 PC 经济已逐渐适应移动端发展，并且在已有商业模式基础上不断拓展出创新应用及服务，带来移动互联网市场的持续增长。移动互联网行业不断扩充的市场规模将给更多其他行业的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当前，移动互联网浪潮席卷全球，人工智能成为将来各行业的趋势，其影响领域已经从信息通信行业扩展到社会的各行各业，同时也带动了信息消费的快速增长。“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模式的迅速崛起，为了适应移动互联网及第三代人工智能的快速的更新换代，公司将着力把“移动互联网+”模式合并和扩展到六个板块，并进行人工智能的研发和拓展，包括：“互联网+医疗（人工智能）”、“互联网+教育（人工智能）”、“互联网+消费购物（贸易）”、“互联网+廉政法制”、“互联网+管理+服务”、“互联网+手游与社交”，建立一个针对用户的完整互联网生态、智能圈，在生活的各个方面为用户的生活带来便利。

公司未来三年发展战略：

1、积极加大对宏雅荣邦的投资与合作。一是：逐步向“精准医疗”转型，向未来医疗行业趋势——基因检测、个体化用药、生物工程、保健治疗等“精准医疗”高科技领域发展；二是：利用自身从事移动互联网和电视媒体之优势，做好媒体宣传、平台搭建、人工智能的储备和研发、网站建设、移动手机端、品牌策划、互联网营销等等，实现投资和创收新增长。

2、以“移动互联网+”为基础，运用自己的核心技术（位置服务、大数据），不断开发出相关的互联网衍生产品——“互联网+高端精准医疗、互联网+教育、互联网+管理、互联网+消费购物（贸易）、互联网+廉政、互联网+手游”，提升绩效，进入规模企业。

3、新思路、多渠道、大联合，全力拓展“互联网+廉政”。从战略高度，坚实打造湖南党政“廉政三湘”文化品牌，努力完成中国廉政法制研究会“廉政三湘”文化平台所赋予的“试点湖南，推向全国”的建设旨向。

4、积极筹建“锐风科技”旗下子公司——“湖南锐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其主要目的从事生物科技研发，将其成果运用于精准医疗，实现产业化发展。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公司未来三年的主要经营目标，均以现有资源和方式为主体进行运作。通过并购重组整合产业优势资源、延伸产业链，培育创业板上市公司等多种资本运作方式，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实现规模利润的快速增长。同时，加快医疗、教育、管理、游戏、社区服务等领域的市场拓展，使公司进入较快速度、良性健康发展。公司将针对各领域，分别成立专门的子公司或团队进行细分业务的拓展。较以前年度计划完成情况和目前的生产规模、生产能力，结合公司发展趋势、市场情况以及目前达成合作意向的客户情况，预计未来三年公司的销售收入与利润将有较大的改善与提高。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无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客户集中度较高及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电营合作服务，同时公司充分发挥公司自身互联网网站、手机APP、微信平台及电营等渠道资源，与电视购物平台展开合作，将各渠道资源引入电视购物平台，开展移动互联网的服饰贸易业务。2017年和2016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0.43%和85.05%，存在由于行业特点及经营模式而导致的客户集中情况，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相关业务政策等发生实质性改变，公司可能会因销售客户较为集中而面临较大的经营业绩风险。

应对措施：为加快公司业务发展，突破公司业务客户相对集中的现状，公司于2015年12月收购艾米若，增加了服装贸易业务，融合“互联网+”模式，线上拓展业务规模，调整公司的客户结构，确保风险分散。

2、 公司业务开展区域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位于湖南东部地区，主要覆盖湖南市场，辐射周边地区，2017年和2016年湖南地区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92.00%和84.02%。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湖南区域的局面可能仍将维持，一旦湖南地区市场环境出现不利于本公司的重大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将会受到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近年来已逐步开拓湖南省外市场，但本期由于湖南省外地区主要客户收入下降，导致本期湖南地区收入占比上升；公司未来仍将加大对湖南省外市场的开发力度，逐步减小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

3、 行业内竞争加剧的风险

对于移动互联网产业链上的企业而言，公司必须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抢抓机遇，占据竞争先机，才能在未来的发展中占据一席之地。移动互联网作为朝阳产业，必然吸引众多产业参与者加盟，其中不乏资金、技术实力雄厚的互联网及 IT 行业巨头，而创新型的移动互联网企业面对惨烈的市场竞争，容易出现夭折。尤其在大型互联网企业“云-管-端”布局不断提速的今天，中小型应用软件开发商如何定位产业链地位与角色是公司必须重视的。作为一家拥有十几年信息和互联网运营经验的公司，尽管一直运营稳健，仍需重视行业内的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通过技术提升和产品不断创新，增加与现有客户的粘性。另外，公司将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开发新客户，积极应对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4、控股股东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黄奕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01%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奕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三会”议事规则，且《公司章程》中对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作出具体安排，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发生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的现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规、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保障三会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5、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水平得到了明显提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公司运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和检验。随着公司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在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当，而影响公司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及时调整相应的内部控制在制度体系，并严格执行各项制度，防范管理不当的风险。

6、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营业收入和利润规模较小，2016 年和 2017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9,216,000.81 元和 16,042,306.89 元，净利润为 6,089,236.17 元和 1,540,611.29 元，其营业收入额和净利润额均较小，因公司业务规模较小，可能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对股东进行增资、充实发展所需资金，对外开展并购重组、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同时，积极研发创新产品、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确保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7、公司部分员工尚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2015 年 8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先生承诺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逐步规范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如果公司因未依法缴纳住房公积金而造成的任何处罚和损失，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金额、相关处罚款项及损害赔偿金，确保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于 2016 年 4 月出具书面承诺：“本人承诺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逐步规范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缴纳比例达到 20%；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缴纳比例达到 4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缴纳比例达到 60%；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缴纳比例达到 70%。如果公司因未依法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造成的任何处罚和损失，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金额、相关处罚款项及损害赔偿金，确保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一经签署即生效”。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57 人，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已为其中 23 人缴纳住房公积金，有 35 人尚未缴纳，目前缴纳比例为 40.35%。符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于 2016 年 4 月出具的书面承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比例需达到 40%，以后年度该工作仍将持续。

8、公司业务季节性波动风险

子公司艾米若移互网贸易业务主营羽绒服和皮草等服饰，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目前的销售主要集中在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因此，公司的经营存在较强的季节性波动风险，对报表期间波动影响大。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夏季促销力度，并扩大夏装销售规模，从而减少季节性波动影响，进一步提高公司业绩表现。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二） 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债务人	借款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债务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	2017.1.3-2018.1.2	0	5,100,000.00		5,100,000.00	18%	
总计	-	0	5,100,000.00		5,100,000.00	-	-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2017 年 1 月，公司与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约定由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向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510 万，借款期限 1 年，自 2017 年 1 月 3 日至 2018 年 1 月 2 日，借款年利率

为18%，按实际借款金额分期分批计息。2017年2月8日，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三方签订补充协议，协议规定，2017年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中，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的义务不可撤销的全部由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承担，该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及时足额归还借款本金，及时足额支付借款利息等，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和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自行完成借款本金的交接。

2017年12月21日和2017年12月26日，公司先后收到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按协议约定的足额借款利息40万元和51.8万元。

因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目前仍需流动资金周转，鉴于其守信和具备偿还能力，公司决定借款协议展期一年。公司已于2018年4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尚需2017年股东大会对上述展期借款进行审议。

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向公司借款事项未构成不良影响，有益公司盘活闲置资金，获取较高利息收入。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5,100,000.00	是	2017年8月17日	2017-015
总计	-	5,100,0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017年1月3日，公司与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约定由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向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510万，借款期限1年，自2017年1月3日至2018年1月2日，借款年利率为18%，按实际借款金额分期分批计息。因湘潭富鹏股东彭倩（持股40%）于2017年2月18日被聘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以上借款事件构成关联交易。该事件发生时，公司未及时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中对上述关联借款进行了补充审议程序，披露《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7-013）和《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对外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并于2017年9月5日召开的2017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告编号：2017-020）。

2017年2月8日，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三方签订补充协议，协议规定，2017年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中，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的义务不可撤销的全部由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承担，该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及时足额归还借款本金，及时足额支付借款利息等，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和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自行完成借款本金的交接。

2017年12月21日和2017年12月26日，公司先后收到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按协议约定的足额

借款利息 40 万元和 51.8 万元。

因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目前仍需流动资金周转，鉴于其守信和具备偿还能力，公司决定借款协议展期一年。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尚需 2017 年股东大会对上述展期借款进行审议。

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向公司借款事项未构成不良影响，有益公司盘活闲置资金，获取较高利息收入。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为了提高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对公司业务连续性影响较小。主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币种	投资期限	交易	投资金额（元）
利多多现金管理 2 号	人民币	2017. 1. 02-2017. 1. 19	申购	4, 180, 000. 00
利多多 E 路发 B 款	人民币	2017. 7. 21-2017. 12. 28	申购	500, 000. 00
合 计				4, 680, 000. 00

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 2017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04。

2017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 2017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12。

2、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对全资子公司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增资 6,000,000.00 元（认缴 6,000,000.00 元）。增资后，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8,020,000.00 元，其中锐风科技认缴出资人民币 8,020,000.00 元，持股比例 100%。

2017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二十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27 及《对外投资公告（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公告编号：2017-028。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发起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的要求分别出具自愿锁定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均为限售股份，公司发起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出现违反自愿锁定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承诺的行为。

2、锐风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注册资本未发生变更，不存在以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公司股东已出具《净资产折股补缴个人所得税的承诺函》，承诺如国家现有的或将来出台的法律规定或相关政策要求自然人股东就整体改制时的净资产折股行为缴纳个人所得税，全体股东承诺将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以个人自有资产自行履行纳税义务，保证不因上述纳税义务的履行致使公司和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损失。

报告期内，税务机关未因整体改制时的净资产折股行为要求股东缴纳个人所得税，该承诺继续有效。

3、关于同业竞争

锐风 E 掌控是一家淘宝网店铺，所有人为黄奕，经营商品主要为 E 掌控、关爱之心等 APP 软件，根据该店经营商品的情况，锐风 E 掌控与锐风科技存在同业竞争情形。为消除同业竞争，黄奕先生已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即公司挂牌前已将锐风 E 掌控上的商品全部下架。根据淘宝店铺释放规则，待锐风 E 掌控出售中的商品数量连续 6 周为 0 件时，锐风 E 掌控会彻底释放。黄奕出具声明承诺不再激活锐风 E 掌控的淘宝账户，不再重新开张该店铺。

目前，锐风 E 掌控已经彻底释放，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再未使用个人淘宝店铺。2016 年 1 月 27 日，公司申请了淘宝店铺营业执照，主要经营绩效红和 E 掌控。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未出现违背上述承诺的行为。

4、关于避免同业竞争

为了避免公司未来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出现违背声明与承诺的行为。

5、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避免公司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情况，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关联交易的声明与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出现违背声明与承诺的行为。

6、公司员工公积金缴纳情况

2015 年 8 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出具书面承诺：本人承诺规范公司劳动用工、员工社会保险缴纳行为，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逐步规范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如果公司因未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社会保险、缴纳住房公积金而造成的任何处罚和损失，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将无条

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金额、相关处罚款项及损害赔偿金，确保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一经签署即生效。

2016年4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进一步出具书面承诺：“本人承诺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逐步规范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截至2016年12月31日，缴纳比例达到20%；截至2017年12月31日，缴纳比例达到40%；截至2018年12月31日，缴纳比例达到60%；截至2019年12月31日，缴纳比例达到70%。如果公司因未依法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造成的任何处罚和损失，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金额、相关处罚款项及损害赔偿金，确保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一经签署即生效”。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57人，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已为其中23人缴纳住房公积金，有35人尚未缴纳，目前缴纳比例为40.35%。符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于2016年4月出具的书面承诺，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比例需达到40%，以后年度该工作仍将持续。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880,000	38.80%	590,250	4,470,250	44.7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28,500	6.29%	621,750	1,250,250	12.50%
	董事、监事、高管	1,253,000	12.53%	590,250	1,843,250	18.4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120,000	61.20%	-590,250	5,529,750	55.3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372,500	43.73%	-621,750	3,750,750	37.51%
	董事、监事、高管	6,120,000	61.20%	-590,250	5,529,750	55.3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黄奕	5,001,000	0	5,001,000	50.01%	3,750,750	1,250,250
2	严红艳	1,884,000	0	1,884,000	18.84%	1,413,000	471,000
3	黄筱培	1,453,000	0	1,453,000	14.53%	0	1,453,000
4	黄静	870,000	0	870,000	8.70%	-	870,000
5	孙祎晴	304,000	0	304,000	3.04%	-	304,000
合计		9,512,000	0	9,512,000	95.12%	5,163,750	4,348,25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黄筱培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之女；股东黄静系黄奕的姐姐。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00 万股，其中股东黄奕持有公司股份 500.1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1%，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黄奕系公司控股股东。黄奕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对公司经营决策、财务决策具有实质性的重大影响，具备控制权地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黄奕，男，汉族，1966 年 4 月 17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邮电学院计算机通信专业本科，中南工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1988 年 8 月至 1994 年 4 月，任长沙市电信局工程师；1994 年 5 月至 2001 年 4 月，任湖南省邮电管理局副处长；2002 年 3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长沙澳鑫计算机网络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4 年 10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湖南金安信通信有限公司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历任锐风有限监事、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本届任期自 2015 年 6 月 27 日至 2018 年 6 月 27 日。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黄奕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硕士	2015.6.27—2018.6.27	是
严红艳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女	45	本科	2016.6.1.—2018.6.27	是
梁从宪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60	本科	2015.6.27—2018.6.27	是
李际天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9	本科	2015.6.27—2018.6.27	是
张建红	董事、董事会秘书、运营总监	女	36	本科	2015.6.27—2018.6.27	是
潘京明	监事会主席	男	54	中专	2015.6.27—2018.6.27	是
黄毅	监事	男	37	大专	2015.6.27—2018.6.27	是
曹敏	监事	女	30	大专	2017.11.6.—2018.6.27	是
朱立武	监事	男	51	大专	2017.11.6.—2018.6.27	是
彭倩	副总经理	女	40	大专	2017.2.18.—2018.6.27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4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监事会主席潘京明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配偶的妹妹的配偶。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黄奕	董事长、总经理	5,001,000	-	5,001,000	50.01%	-
严红艳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884,000	-	1,884,000	18.84%	-
梁从宪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	167,300	-	167,300	1.67%	-

	总监					
李际天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	-	100,000	1.00%	-
张建红	董事、董事会秘书、运营总监	100,700	-	100,700	1.01%	-
潘京明	监事会主席	66,700	-	66,700	0.67%	-
黄毅	监事	53,300	-	53,300	0.53%	-
彭倩	副总经理	0	-	0	0.00%	-
曹敏	监事	0	-	0	0.00%	-
朱立武	监事	0	-	0	0.00%	-
合计	-	7,373,000	0	7,373,000	73.73%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彭倩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因业务发展需要
姚亚琴	职工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离职
曹敏	无	新任	职工监事	原职工监事姚亚琴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导致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朱立武	无	新任	职工监事	原职工监事姚亚琴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导致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彭倩，女，197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湘潭大学商贸经纪专业专科。1999年9月至2004年12月，任湘潭市高新区管委会行政财务；2005年1月至2013年11月，自由职业；2013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湘潭芮嘉工程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湘潭联算财务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曹敏，女，198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9月至2013年8月，任长沙锐风信息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部门主管；2013年10月至2014年4月，任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市场督导；2014年8月至2015年6月任长沙锐风信息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运营经理；2015年7月至2017年10月任长沙大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运营副总监；2017年11月至今任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运营副总监。

朱立武，男，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4年12月至2000年9月，任湖南制药厂设备科职员；2000年10月至2006年5月，任湖南力威制药有限公司任公司设备主管；2006年6月至2010年11月任长沙新飞联通讯有限公司职员；2010年12月至2013年8月任湖南金丹电气有限公司职员；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任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职员；2017年10月至今任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员。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6	3
生产人员	35	27
销售人员	24	14
技术人员	17	9
财务人员	7	4
员工总计	89	5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2
本科	21	16
专科	34	19
专科以下	33	20
员工总计	89	5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培养与发展理念，一直重视人才的引进和员工的培训、发展工作，致力于员工与公司的共赢发展，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奠定了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相对稳定，除提升效率减少部分基础岗位数量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人力资源政策如下：

1、建立完善的人才配置、招聘体系。每年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要求梳理岗位配置，通过岗位分析建立岗位配置需求模型，通过企业文化和雇主品牌建设，积极引进行业优秀专业人才，通过社会招聘、校园招聘等多渠道引进符合公司岗位要求的各类人才。人才引进中，注重对应聘者在企业文化价值观的认同和综合素质能力方面的考察。同时，加强对新员工试用期的培训、辅导和考核，确保合格上岗。

2、健全管理团队和技术人才培养机制。通过开展职业化、专业化提升活动、创新思维与方法培训、企业文化核心价值观教育、员工健康安全环保教育等多种形式培训活动，培养人才、留住人才。通过人才梯队建设，为公司培养和储备人才，保证公司长远发展。

3、实行“以人为本、业绩导向”考核激励制度。通过薪资、绩效奖、福利、补助等，建立完善的薪酬体系。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员工享有通讯补助、用餐补助、出差补助、节日结婚生日慰问金、带薪休假等多项福利。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制订绩效计划，并按计划组织评估考核，对考核不称职的员工进行培训转岗或淘汰。同时，为适应公司快速发展对管理人才的要求，公司积极推行适合管理人员特点的竞争、激励与约束机制。

公司不存在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李霜隐	开发经理	0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无变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在现有一系列公司内控制度的基础上制定完善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门规定。公司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主要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履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具体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法人治理制度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

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的治理机制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本公司重大决策均已履行规定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修订 2 次，分别为 2017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 9 月 26 日召开 201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

1) 2017 年 9 月 5 日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原公司章程：第十二条修改为：公司的经营范围：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技术转让；移动通信业务代理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发；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信息服务；农产品、食品的互联网销售；计算机软件、食品、保健食品、电子仪器、保健品的销售；进口酒类、服装、国产酒类、预包装食品、进口食品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2017 年 9 月 26 日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原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二条修改为：“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4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股东代表 2 人，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 2 人，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原公司章程第十二条修改为：“公司的经营范围：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技术转让；移动通信业务代理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发；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农产品、食品的互联网销售；计算机软件、食品、保健品、保健食品、电子仪器的销售；进口酒类、服装、国产酒类、预包装食品、进口食品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9	1、2017 年 2 月 1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彭倩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2017 年 4 月 25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主营业务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授权 2017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17 年 8 月 1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对外借款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17 年 8 月 2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大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其公司章程的议案》。 5、2017 年 9 月 9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

		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17 年 9 月 14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2017 年 10 月 9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8、2017 年 11 月 1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2017 年 12 月 2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大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其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	2	1、2017 年 4 月 25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2017 年 8 月 17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

		案》。
股东大会	4	1、2017年5月16日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主营业务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授权2017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2017年9月5日2017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17年上半年对外借款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2017年9月26日201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2017年12月6日2017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本公司 2017 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有效。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规范公司经营操作合法、合规的要求，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法律、法规方面的学习，加深公司法人治理理念，提高其规范治理公司的意识，促使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的履行义务，切实维护股东权益。同时，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切实有效地保障股东利益。公司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 1、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指导监督下，公司根据自身实际发展经营情况，及时有效的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了日常的信息披露工作，以便充分保证投资者的知情权益。
- 2、在日常工作中，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投资者互动交流关系管理，以确保和公司的股权投资人及潜在投资者之间形成畅通有效的沟通联系。
- 3、公司不定期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让投资者能够更直观地了解公司的发展经营情况。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 2017 年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治理缺陷，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的应用和服务。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

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2、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承

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生产经营业务，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不存在上述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侵占的情形。

3、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代发的情况。

4、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有关会计制度要求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号，独立支配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5、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该制度对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人予以追究。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18]00606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18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长春、周勇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8]006063号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风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锐风科技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锐风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锐风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锐风科技公司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锐风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锐风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锐风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锐风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锐风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锐风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锐风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锐风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长春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勇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38,860.19	11,041,473.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94,659.26	3,473,294.67
预付款项		149,253.33	658,216.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19,297.21	744,227.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33,318.39	4,523,831.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333.00	
流动资产合计		19,953,721.38	20,441,043.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1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2,51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9,632.30	844,669.03
在建工程		0	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83,952.91	503,820.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86.12	27,955.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07,171.33	3,891,445.10
资产总计		23,760,892.71	24,332,488.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27,995.26	2,170,743.98
预收款项		117.68	15,334.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2,503.51	215,344.21
应交税费		655,595.13	1,270,067.6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000.00	496,928.7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56,211.58	4,168,418.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056,211.58	4,168,418.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5,277.13	935,277.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7,399.56	615,261.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932,004.44	8,613,530.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04,681.13	20,164,069.8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04,681.13	20,164,069.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760,892.71	24,332,488.43

法定代表人：黄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从宪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从宪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27,239.62	10,145,013.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4,042.94	247,437.59
预付款项		15,305.33	60,907.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437,217.21	1,241,707.40
存货			141,705.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553,805.10	11,836,771.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1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63,479.81	4,878,479.8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4,991.56	788,972.5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58,00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86.12	27,955.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00,057.51	5,695,407.56
资产总计		19,553,862.61	17,532,178.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3.68	28,230.14
预收款项			4,980.00
应付职工薪酬		40,413.60	132,624.10
应交税费		245,637.52	252,854.5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000.00	147,590.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6,584.80	566,278.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66,584.80	566,278.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4,056.94	1,114,056.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11,331.04	589,193.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61,889.83	5,262,649.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87,277.81	16,965,899.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53,862.61	17,532,178.9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042,306.89	29,216,000.81
其中：营业收入		16,042,306.89	29,216,000.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469,058.00	22,895,674.25
其中：营业成本		9,962,707.65	15,565,732.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7,561.28	113,977.16
销售费用		2,430,321.31	4,245,970.18
管理费用		2,812,658.62	3,074,404.95
财务费用		-935,063.80	-23,778.26
资产减值损失		90,872.94	-80,632.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81.79	150,732.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635,47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0,100.68	6,471,059.39
加：营业外收入		104,300.00	1,044,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6,177.35	28,725.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18,223.33	7,486,833.96
减：所得税费用		777,612.04	1,397,597.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0,611.29	6,089,236.1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540,611.29	6,089,236.1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0,611.29	6,089,236.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40,611.29	6,089,236.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0,611.29	6,089,236.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61

法定代表人：黄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从宪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从宪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304,718.02	7,541,391.44
减：营业成本		1,209,533.04	1,955,467.52
税金及附加		25,833.96	39,079.78
销售费用		273,137.42	341,675.58
管理费用		1,684,491.65	1,997,375.19
财务费用		-932,882.61	-14,828.93
资产减值损失		70,872.94	43,367.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81.79	150,732.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635,47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0,583.41	3,329,987.29
加：营业外收入			1,044,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405.00	28,315.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18,178.41	4,346,171.87
减：所得税费用		396,800.52	674,841.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1,377.89	3,671,330.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221,377.89	3,671,330.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21,377.89	3,671,330.0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96,077.93	32,387,567.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2,347.20	1,823,20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68,425.13	34,210,769.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63,711.56	25,280,022.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29,843.21	3,807,988.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6,430.55	1,561,695.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0,434.77	2,821,96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00,420.09	33,471,66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005.04	739,100.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80,000.00	10,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81.79	150,732.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9,381.79	10,400,732.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3,91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80,000.00	12,76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80,000.00	13,598,912.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0,618.21	-3,198,179.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2,613.17	-2,459,079.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41,473.36	13,500,552.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38,860.19	11,041,473.36

法定代表人：黄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从宪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从宪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93,614.03	7,779,977.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2,954.34	2,725,40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66,568.37	10,505,379.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3,403.55	3,116,947.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1,036.57	2,496,295.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9,149.66	936,88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0,134.69	1,066,69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3,724.47	7,616,82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2,843.90	2,888,558.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80,000.00	10,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81.79	150,732.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9,381.79	10,400,732.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3,51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80,000.00	12,76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80,000.00	13,548,512.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0,618.21	-3,147,779.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7,774.31	-259,221.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45,013.93	10,404,234.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7,239.62	10,145,013.9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935,277.13				615,261.77		8,613,530.94		20,164,06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935,277.13				615,261.77		8,613,530.94		20,164,069.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137.79		1,318,473.50		1,540,611.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40,611.29		1,540,611.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2,137.79		-222,137.79			
1. 提取盈余公积								222,137.79		-222,137.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935,277.13			837,399.56		9,932,004.44		21,704,681.1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少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数 股 东 权 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935,277.13				248,128.76		2,891,427.78		14,074,833.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935,277.13				248,128.76		2,891,427.78		14,074,833.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7,133.01		5,722,103.16		6,089,236.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89,236.17		6,089,236.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7,133.01		-367,133.01		
1．提取盈余公积									367,133.01		-367,133.0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935,277.13				615,261.77		8,613,530.94		20,164,069.84

法定代表人：黄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从宪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从宪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存 股	综 合 收 益	储 备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114,056.94				589,193.25		5,262,649.73	16,965,899.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114,056.94				589,193.25		5,262,649.73	16,965,899.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137.79		1,999,240.10	2,221,377.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1,377.89	2,221,377.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2,137.79		-222,137.79	
1．提取盈余公积									222,137.79		-222,137.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114,056.94				811,331.04		7,261,889.83	19,187,277.8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114,056.94				222,060.24		1,958,452.68	13,294,56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114,056.94				222,060.24		1,958,452.68	13,294,569.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7,133.01		3,304,197.05	3,671,330.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71,330.06	3,671,330.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7,133.01		-367,133.01	
1．提取盈余公积								367,133.01		-367,133.0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114,056.94				589,193.25		5,262,649.73	16,965,899.92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长沙锐风信息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由黄奕、黄筱培、严红艳、梁从宪、李际天、张建红、潘京明、黄毅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758015476P，并于 2015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注册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39 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总部大楼 706 室。实际控制人为黄奕。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互联网服务和贸易服务。公司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的应用和服务，涉及领域包括位置管理、购物、娱乐健康等方面，主要产品与服务包括：绩效红、E 掌控、廉政三湘、声控娱音、e 随行、关爱之心、外勤管家、购物通、3G/4G 乐购、家庭医生、及时语等。电营合作服务是公司为基础运营商或第三方通信服务/内容提供商的移动互联网产品提供销售服务。同时公司充分发挥公司自身互联网网站、手机 APP、微信平台及电营等渠道资源，与电视购物平台展开合作，将各渠道资源引入电视购物平台，开展移动互联网的服饰贸易业务。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2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长沙大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没有发生变化。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公司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向顾客提供服务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

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一直存在，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有关项目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对于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保持一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以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在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独立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

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将取得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五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以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3)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5)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根据此确认条件，公司将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范围内的衍生工具合同形成的权利或义务，确认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但是，如果衍生工具涉及金融资产转移，且导致该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则不应将其确认，否则会导致衍生工具形成的义务被重复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构成实际利息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上述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若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公司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有序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即于资产负债表日，若一项权

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九)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员工的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00	0.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存货主要分为库存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该非流动资产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非流动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既包括单项资产也包括处置组，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归类为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

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可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本公司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

当期损益。

（十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3-6	5.00	31.67-15.83
运输设备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其他说明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

（十六）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计算机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确定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时，对于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取得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对于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无形资产，公司综合各方面情况，如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来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如果经过这些努力确实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再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公司根据可获得的情况判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合理估计其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才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重新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本公司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费用化，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

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别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公司在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2)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3)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 1) 和 2)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3)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本公司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预计负债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二十二）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对于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二十三）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的区分

本公司对于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4)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 2)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既销售商品又提供劳务的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不能够区分的，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 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作为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作为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二十八）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1.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计税销售收入	信息服务类税率为6%、销售货物的税率为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税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税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长沙大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湖南艾米诺百货贸易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发证时间：2015 年 10 月 28 日，证书编号：GR201543000472，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按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税率征收。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439.90	16,005.44
银行存款	9,814,777.89	11,007,783.40
其他货币资金	11,642.40	17,684.52
合计	9,838,860.19	11,041,473.3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4,659.26	100.00			1,194,659.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94,659.26	100.00			1,194,659.2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73,434.34	71.21			2,473,434.3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9,860.33	28.79			999,860.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73,294.67	100.00			3,473,294.67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94,659.26		0.00
合计	1,194,659.26		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未计提坏账准备金额；本期没有发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情况

报告期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是否为关联方
曾艳辉	839,161.46	70.24		否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113,921.35	9.54		否
好享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57,474.00	4.81		否
家有购物集团有限公司	49,870.22	4.17		否
威胜集团有限公司	27,500.00	2.30		否
合计	1,087,927.03	91.07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9,253.33	100.00	658,216.37	100.00
合计	149,253.33	100.00	658,216.3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波司登贸易有限公司	125,000.00	83.75
长沙尚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	6.70
长沙服装城	6,860.00	4.6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5,305.33	3.55
中国电信长沙分公司	2,088.00	1.40
合计	149,253.33	100.00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76,537.99	100.00	257,240.78	3.97	6,219,297.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476,537.99	100.00	257,240.78	3.97	6,219,297.21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0,595.24	100.00	186,367.84	20.03	744,227.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30,595.24	100.00	186,367.84	20.03	744,227.40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108,334.10		0.00
1—2年	6,203.89	1,240.78	20.00
2—3年	212,000.00	106,000.00	50.00
3年以上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合计	6,476,537.99	257,240.78	
----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0,872.94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量保证金		725,756.03
对外部借款	5,450,000.00	
政府补贴	200,000.00	200,000.00
个人所得税		7.11
押金	694,738.10	4,832.10
其他	131,799.89	
合计	6,476,537.99	930,595.2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是否为 关联方
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	借款	5,100,000.00	1 年以内	80.38		否
熊英	借款	350,000.00	1 年以内	5.52		否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押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4.73		否
长沙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政府补贴	200,000.00	2-3 年	3.15	100,000.00	否
长沙盈华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58		否
合计		6,050,000.00		95.35	100,000.00	

注：2017 年 3 月，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约定由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向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510 万，借款期限 1 年，自 2017 年 1 月 3 日至 2018 年 1 月 2 日，借款年利率为 18%，按实际借款金额分期分批计息。2017 年 2 月 8 日，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三方签订补充协议，协议规定，2017 年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中，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的义务不可撤销的全部由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承担，该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及时足额归还借款本金，及时足额支付借款利息等，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和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自行完成借款本金的交接。2018 年 1 月 2 日，该借款已到期，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签订展期协议，将该借款展期 1 年，该借款为信用借款，无担保和抵押。另外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为自然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长沙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新三板挂牌	200,000.00	2-3 年

注释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533,318.39		2,533,318.39	4,523,831.53		4,523,831.53
合计	2,533,318.39		2,533,318.39	4,523,831.53		4,523,831.53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费		27,500.00	9,167.00	-	18,333.00
合计		27,500.00	9,167.00	-	18,333.00

注释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债券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有限售条件的可供出售股票		
无限售条件的可供出售股票		
其他	2,515,000.00	
合计	2,515,000.00	

说明见注释 8.

注释8.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515,000.00				
小计	2,515,000.00				
合计	2,515,000.00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515,000.00		
小计				2,515,000.00		
合计				2,515,000.00		

注：该投资为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发生于2016年，投资金额累计为251.50万元，根据协议，投资后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20.09%。2016年该笔投资在长期股权投资中核算。2017年7月，根据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决议，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引进新的投资者张腾丹等，张腾丹增资后，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下降到19.09%。由于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故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核算。

注释9.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项目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80,821.51	1,180,821.5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8,100.00	48,100.00
处置或报废	48,100.00	48,100.00
4. 期末余额	1,132,721.51	1,132,721.5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6,152.48	336,152.48
2. 本期增加金额	272,631.73	272,631.73
计提	272,631.73	272,631.73
3. 本期减少金额	45,695.00	45,695.00
处置或报废	45,695.00	45,695.00
4. 期末余额	563,089.21	563,089.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569,632.30	569,632.30
1. 期末账面价值	569,632.30	569,632.30
2. 期初账面价值	844,669.03	844,669.03

注释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03,820.89	620,000.00	439,867.98	-	683,952.91
合计	503,820.89	620,000.00	439,867.98	-	683,952.91

注释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7,240.78	38,586.12	186,367.84	27,955.18
合计	257,240.78	38,586.12	186,367.84	27,955.18

注释12.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购货款	1,127,995.26	2,170,743.98
合计	1,127,995.26	2,170,743.98

2. 本年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注释13.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17.68	15,334.00
合计	117.68	15,334.00

2. 报告期内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注释14.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15,344.21	2,960,313.43	2,983,154.13	192,503.5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3,214.19	303,214.19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5,344.21	3,263,527.62	3,286,368.32	192,503.5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5,344.21	2,337,075.89	2,359,916.59	192,503.51
职工福利费		120,930.48	120,930.48	
社会保险费		502,307.06	502,307.06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43,293.60	43,293.60	
补充医疗保险		290,451.10	290,451.10	
工伤保险费		8,365.41	8,365.41	
生育保险费		10,702.99	10,702.99	
住房公积金		16,096.00	16,09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15,344.21	2,960,313.43	2,983,154.13	192,503.5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90,451.10	290,451.10	
失业保险费		12,763.09	12,763.09	
合计		303,214.19	303,214.19	

注释15.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5,804.01	210,887.47
企业所得税	362,484.63	1,013,937.62
个人所得税	1,140.34	5,857.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06.97	18,667.06
教育费附加	12,790.69	13,689.35
印花税	4,588.49	7,028.69
其他	880.00	

合计	655,595.13	1,270,067.65
----	------------	--------------

注释16.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		77,879.80
审计费	80,000.00	80,000.00
营销费		322,197.20
其他		16,851.75
合计	80,000.00	496,928.7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	80,000.00	尚未结算审计费
合计	80,000.00	

注释17.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 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黄奕	5,001,000.00						5,001,000.00
严红艳	1,884,000.00						1,884,000.00
黄筱培	1,453,000.00						1,453,000.00
梁从宪	167,300.00						167,300.00
李际天	100,000.00						100,000.00
潘京明	66,700.00						66,700.00
张建红	100,700.00						100,700.00
黄毅	53,300.00						53,300.00
黄静	870,000.00						870,000.00
孙伟晴	304,000.00						304,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注释18.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35,277.13			935,277.13
合计	935,277.13			935,277.13

注释19.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2,973.59	222,137.79		795,111.38
任意盈余公积	42,288.18			42,288.18
合计	615,261.77	222,137.79		837,399.56

注释2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613,530.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613,530.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0,611.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2,137.7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优先股股利		
对股东的其他分配		
利润归还投资		
其他利润分配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9,932,004.44	

注释2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042,306.89	9,962,707.65	29,216,000.81	15,565,732.38
合计	16,042,306.89	9,962,707.65	29,216,000.81	15,565,732.38

注：2017 年营业收入较上期大幅度减少，降幅 45.0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受主要销售渠道湖南电视台“快乐购”实行“禁止商品反季销售”的政策影响，严重遏制了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的强势商品——冬季羽绒服和皮草的销售，导致收入下降。

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移互网信息服务	10,383,763.59	4,653,305.76	9,956,213.66	3,069,409.15
电营合作服务	670,042.16	375,367.09	140,128.29	36,704.21
移互网贸易	4,988,501.14	4,934,034.80	19,119,658.86	12,459,619.02
合计	16,042,306.89	9,962,707.65	29,216,000.81	15,565,732.38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9,147,887.97	57.02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3,391,087.55	21.14
四川通发广进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70,042.16	4.18
曾艳辉	973,642.27	6.0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324,666.80	2.02
合计	14,507,326.75	90.43

注释2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336.15	60,610.21
教育费附加	40,954.47	43,293.03
印花税	9,270.66	10,073.92
合计	107,561.28	113,977.16

注释2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销费	1,525,768.95	2,615,909.18
交通差旅费	77,211.17	300,950.90
租赁费	10,755.50	11,466.00
通信费	5,318.23	17,753.24
工资	635,371.20	700,964.41
广告费	100,992.37	278,083.95
办公费	9,718.60	217,928.60
运输费	335.5	19,442.30

业务招待费	13,698.00	24,694.60
其他	51,151.79	58,777.00
合计	2,430,321.31	4,245,970.18

注释2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8,270.82	745,725.88
咨询审计费	297,871.96	246,343.05
办公费	333,650.85	107,475.45
研发费用	592,209.61	1,107,975.93
社会保险	243,510.47	196,743.38
会务费	57,911.00	40,425.00
待摊费用摊销		151,637.20
水电费	32,185.20	39,348.04
职工福利费	94,660.97	160,166.67
折旧	70,152.43	10,958.72
维修费	189,747.20	186,439.40
其他	112,488.11	81,166.23
合计	2,812,658.62	3,074,404.95

注释25.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938,933.75	27,771.66
汇兑损益		
其他	3,869.95	3,993.40
合计	-935,063.80	-23,778.26

注释2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准备	90,872.94	-80,632.16
合计	90,872.94	-80,632.16

注释27. 投资收益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81.79	150,732.83

合计	11,381.79	150,732.83
----	-----------	------------

注释28. 其他收益**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35,470.00	
合计	635,470.00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56,480.00		与收益有关
产业引导资金补贴	178,990.00		与收益有关
合计	635,470.00		

3. 其他收益说明

其他收益主要为政府补助，为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的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等，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

注释29. 政府补助**1. 按列报项目分类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列报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35,470.00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1,044,500.00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政府补助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减：退回的政府补助			
合计	635,470.00	1,044,500.00	

注释3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44,500.00	
其他	104,300.00		
合计	104,300.00	1,044,500.00	

注释3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405.00	28,725.43	2,405.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405.00	28,725.43	2,405.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3,772.35		3,772.35
合计	6,177.35	28,725.43	6,177.35

注释32.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88,242.98	1,373,102.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630.94	24,494.82
合计	777,612.04	1,397,597.7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18,223.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0,948.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0,656.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17.8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253,320.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调减项	
所得税费用	788,242.98

注释33. 现金流量表附注**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单位及个人往来	2,215,943.45	750,930.12
利息收入	20,933.75	27,771.66
-政府补助	635,470.00	1,044,500.00
合计	2,872,347.20	1,823,201.7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	3,540,151.01	993,072.50
付现销售费用	668,807.81	1,045,399.97
付现管理费用	297,606.00	779,496.82
财务费用	3,869.95	3,993.40
合计	4,510,434.77	2,821,962.69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借款利息	918,000.00	
合计	918,000.00	

注释3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40,611.29	6,089,236.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90,872.94	-80,632.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2,631.73	87,656.8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9,867.98	377,86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725.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732.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30.94	24,49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0,513.14	-2,688,285.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4,678.91	-1,074,694.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30,540.01	-1,874,535.99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005.04	739,100.4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838,860.19	11,041,473.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041,473.36	13,500,552.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2,613.17	-2,459,079.5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838,860.19	11,041,473.36
其中：库存现金	12,439.90	16,005.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814,777.89	11,007,783.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642.40	17,684.5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38,860.19	11,041,473.3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沙大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韶山北路 298 号汇富中心第一幢 616 号	长沙市雨花区韶山北路 298 号汇富中心第一幢 616 号	服务业务	100.00		购买
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	长沙市芙蓉区五一路 235 号湘域中央 1 栋 2811 号	长沙市芙蓉区五一路 235 号湘域中央 1 栋 2811 号	商业	100.00		购买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不存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

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欠款余额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91.07%。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9,838,860.19	9,838,860.19	9,838,860.19			
应收账款	1,194,659.26	1,194,659.26	1,194,659.26			
其他应收款	6,219,297.21	6,476,537.99	6,108,334.10	6,203.89	362,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7,252,816.66	17,510,057.44	17,141,853.55	6,203.89	362,000.00	
应付账款	1,127,995.26	1,127,995.26	1,127,995.26			
其他应付款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1,207,995.26	1,207,995.26	1,207,995.26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1,041,473.36	11,041,473.36	11,041,473.36			
应收账款	3,473,294.67	3,473,294.67	3,473,294.67			
其他应收款	724,227.40	910,595.24	483,756.03	256,839.21	17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5,238,995.43	15,425,363.27	14,998,524.06	256,839.21	170,000.00	
应付账款	2,170,743.98	2,170,743.98	2,170,743.98			

其他应付款	496,928.75	496,928.75	496,928.75			
金融负债小计	2,667,672.73	2,667,672.73	2,667,672.73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全部以人民币结算，暂无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金融机构贷款。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黄奕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股 19.09%
黄奕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长沙大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且持有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1% 的股份
严红艳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彭利民	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股东、严红艳之配偶
黄筱培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黄静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本期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本期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合计	327,482.44	345,203.37

7. 关联方承诺情况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和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7年3月，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约定由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向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510万，借款期限1年，自2017年1月3日至2018年1月2日，借款年利率为18%，按实际借款金额分期分批计息。2017年2月8日，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三方签订补充协议，协议规定，2017年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中，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的义务不可撤销的全部由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承担，该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及时足额归还借款本金，及时足额支付借款利息等，湘潭富鹏工程有限公司和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自行完成借款本金的交接。2018年1月2日，该借款已到期，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签订展期协议，将该借款展期1年，该借款为信用借款，无担保和抵押。另外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为自然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042.94	100.00			74,042.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4,042.94	100.00			74,042.9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7,437.59	100.00			247,437.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47,437.59	100.00			247,437.59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4,042.94		0.00
合计	74,042.94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7,437.59		0.00
合计	247,437.5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无计提坏账准备金额，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45,082.94	60.89	
威胜集团有限公司	27,500.00	37.14	
联通常德市分公司	1,460.00	1.97	
合计	74,042.94	100.00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94,457.99	100.00	257,240.78	4.52	5,437,217.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694,457.99	100.00	257,240.78	0.05	5,437,217.21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28,075.24	100.00	186,367.84	13.05	1,241,707.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28,075.24	100.00	186,367.84	13.05	1,241,707.40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326,254.10		0.00
1—2年	6,203.89	1,240.78	20.00
2—3年	212,000.00	106,000.00	50.00
3年以上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合计	5,694,457.99	257,240.78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01,236.03		0.00
1—2年	256,839.21	51,367.84	20.00
2—3年	70,000.00	35,00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合计	1,428,075.24	186,367.8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0,872.94 元，本期无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量保证金或押金	373,738.10	328,068.13
外部借款	5,100,000.00	
政府补贴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20,719.89	7.11
关联方往来款		900,000.00
合计	5,694,457.99	1,428,075.2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大唐传媒有限公司	借款	5,100,000.00	1年以内	89.76	
长沙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政府补贴	200,000.00	2-3年	3.52	100,000.00
长沙盈华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1.76	
长沙市泉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1.76	

联通湖南分公司	质量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0.88	
合计		5,550,000.00		97.68	10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长沙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新三板挂牌	200,000.00	2-3 年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63,479.81		2,363,479.81	2,363,479.81		2,363,479.8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15,000.00		2,515,000.00
合计	2,363,479.81		2,363,479.81	4,878,479.81		4,878,479.81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长沙大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78,779.81			1,178,779.81		
湖南艾米若百货贸易有限公司	1,184,700.00			1,184,700.00		
合计	2,363,479.81			2,363,479.8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515,000.00				
小计	2,515,000.00				
合计	2,515,000.00				

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未余额
一、合营企业						
—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南宏雅荣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515,000.00		
小计				2,515,000.00		
合计				2,515,000.00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04,718.02	1,209,533.04	7,541,391.44	1,955,467.52
其他业务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81.79	150,732.83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1,381.79	150,732.83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05.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527.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4,771.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3,351.4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6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1	0.15	0.15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长沙市开福区蔡锷北路 148 号汇客酒店三楼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